（上接B356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7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53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1日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紫金山路5号南京东郊国宾馆紫照楼一楼5号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1日

至2021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调整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前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进行披露。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

（三）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等。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19	江苏银行	2021/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证券帐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证券帐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7日至5月19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江苏银行总部大厦3222室。

（四）会议现场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提前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在会议现场签到处提供本条规定的登记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

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江苏银行总部大厦3222室

邮政编码：210001

联 系 人：董女士、刘女士　联系电话：025－58588351，58588047

传　　真：025－58588273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表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验证入场。

（三）与会人员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9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	–
10	关于续聘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调整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3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53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1年4月16日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南京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现场出席监事4名，视频方式出席监事5名，分别为外部监事汤小青、陈志斌、陈礼标和监事郑刚、向荣。会议由朱其龙监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公司2020年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的要求以及平衡股东短期和中长期利益等因素制定，且制定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公司2020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公司法律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听取了公司2020年度内审工作情况报告及2021年内审工作计划，公司省外分行2020年经营发展与管理情况报告。

上述议案一、二、三、七、八、十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6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53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2.人员信息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167人，注册会计师92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70人。

3.业务规模

毕马威华振2019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3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6亿元，其他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3亿元）。

毕马威华振2019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44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3.2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等。

毕马威华振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在行业具有过往审计业务经验。毕马威华振2019年公司所在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4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于2018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地方证监局给予的行政监管措施2次，相应受到行政监管措施的从业人员7人次。除此以外，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窦友明，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窦友明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薛晨俊，2009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6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薛晨俊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吴源泉，201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18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吴源泉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2份。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1年年度本行审计收费为人民币473.2万元，与上一年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毕马威华振的基本信息、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审计服务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按照公司治理相关程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品牌声誉良好。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为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4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53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8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夏平、季明、顾鲎、吴典军、胡军、单翔、姜健、唐劲松、杜文毅、任桐回避关联事项表决。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正常业务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对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表示认可并一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在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了回避。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正常业务经营需要，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有利于公司规范经营、稳健发展。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和类别

2021年度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表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方名称	2020年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预计额度情况
1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64亿元，年末债券投资余额5.5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80亿元，与去年持平。额度主要用于拆借、主动管理产品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类产品等业务。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50亿元，年末拆放同业、债券投资余额9.6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5亿元，较去年减少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收益凭证投资等业务。
3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16.44亿元，年末贷款、融资性保函、债务融资工具、一般信用债投资余额12.33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5亿元，较去年增加2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券投资、融资性保函、债务融资工具、结构化融资等业务。
4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50亿元，较去年增加3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票据、债券投资、债券承销等业务。
5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5亿元，年末债券投资、银票贴现、票据池业务余额9.94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35亿元，较去年减少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存放同业、债券投资、ABS、票据池等业务。
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30亿元，年末拆放同业、债券投资、票据池业务、票据转贴现余额16.94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60亿元，较去年增加1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存放同业、债券投资、ABS、票据池等业务。
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0亿元，年末债券投资余额5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31亿元，较去年减少11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债券投资、收益凭证投资等业务。
8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额度10亿元，年末基金产品投资余额10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0亿元，较去年增加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同业、金融市场等业务。
9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60亿元，年末拆放同业、同业借款、债券投资余额31.6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00亿元，较去年增加5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同业借款、债券投资、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1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40亿元，年末同业借款、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余额39.4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75亿元，较去年增加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同购、拆借、债券投资、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类产品等业务。
11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亿元，年末票据业务余额450万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9亿元，较去年减少11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同业借款、票据等业务。
12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50亿元，年末贷款、债券投资余额10.95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50亿元，较去年减少3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券融资工具、债券投资、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13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13.17亿元，年末贷款、债务投资余额9.02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77亿元，较去年增加17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券投资、债务融资工具等业务。
14	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8.1亿元，年末贷款余额3.74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35亿元，较去年减少2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务融资工具等业务。
15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95亿元，年末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7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41亿元，较去年减少29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债务融资工具等业务。
16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5亿元，年末票据、票据池业务余额0.08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与去年持平。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存放同业、票据池等业务。
17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5亿元，年末票据贴现、票据池业务余额1.76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与去年持平。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存放同业、票据池等业务。
18	国寿（无锡）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6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融资性保函等业务。
19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8亿元，较去年增加3亿元。额度主要用于信托投资等业务。
20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年末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6.61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60亿元，较去年减少2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债务融资工具等业务。
21	无锡苏南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较去年减少2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票据、债务融资工具等业务。
22	苏州国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11亿元，年末无余额。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1亿元，较去年增加11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担保额度等业务。
23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较去年增加1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24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亿元，年末贷款余额1.58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0亿元，较去年增加2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25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9.46亿元，年末贷款、债券投资余额6.34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较去年增加1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超短融等业务。
26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较去年增加1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同业借款、拆借、信托投资等业务。
2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72.05亿元，年末债券投资、票据贴现、转贴现、福费廷、互换/掉期、资产支持证券类产品余额45.79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5亿元，较去年增加10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存放同业、债券投资、ABS等业务。
28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68亿元，年末无余额。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98亿元，较去年增加98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存放同业、同业借款等业务。
29	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无。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68亿元，较去年增加68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同业借款、存放同业等业务。
30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6亿元，年末无余额。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0亿元，较去年增加2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3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15亿元，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9.91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3亿元，较去年增加23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32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10.8亿元，年末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余额9.57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2亿元，较去年增加12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资产证券化等业务。
33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0亿元，年末债券承销余额6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亿元，较去年增加1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债务融资工具等业务。
3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5亿元，年末无余额。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5亿元，较去年增加2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金融市场等业务。
35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0亿元，年末基金产品投资余额10亿元。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30亿元，较去年增加3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金融市场等业务。
36	关联方自然人	贷款余额1.8亿元，信用卡透支余额665万元。	拟申请给予本行关联自然人单户授信金额1500万元以内。额度主要用于个人贷款、信用卡透支等业务。

二、关联方相关情况介绍

（一）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87.6亿元，法定代表人胡军，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长江路22号22－26层。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226.56亿元，总负债36.34亿元，资产负债率16.04%；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21.02亿元，净利润18.70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64亿元，年末债券投资余额5.5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80亿元，与去年持平。额度主要用于拆借、主动管理产品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类产品等业务。

（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90.766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伟，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经营范围：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证券投资咨询；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6921亿元，总负债5618亿元，资产负债率81.17%；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114.3亿元，净利润89.42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50亿元，年末拆放同业、债券投资余额9.6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5亿元，较去年减少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收益凭证投资等业务。

（三）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84.95亿元，法定代表人唐劲松，注册地址：无锡市夏家边朱家土�boldsymbol58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建设项目的招商引资；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设施设备的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金属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9月，总资产669.04亿元，总负债407.26亿元，资产负债率60.87%；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4.12亿元，净利润3.08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16.44亿元，年末贷款、融资性保函、债务融资工具、一般信用债投资余额12.33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105亿元，较去年增加2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债券投资、融资性保函、债务融资工具、结构化融资等业务。

（四）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亿元，法定代表人黄建林，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人民路3118号国发大厦北楼。经营范围：授权范围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规定的专营、专项审批商品除外），提供各类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1584.22亿元，总负债1141.14亿元，资产负债率72.03%；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27.23亿元，净利润21.39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无。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50亿元，较去年增加3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贷款、票据、债券投资、债券承销等业务。

（五）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8.48亿元，法定代表人邵辉，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1778亿元，总负债1657亿元，资产负债率93.17%；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11.60亿元，净利润10.06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5亿元，年末债券投资、银票贴现、票据池业务余额9.94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35亿元，较去年减少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存放同业、债券投资、ABS、票据池等业务。

（六）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3.33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兰凤，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中、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3866亿元，总负债3560亿元，资产负债率92.08%；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27.26亿元，净利润22.41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30亿元，年末拆放同业、债券投资、票据池业务、票据转贴现余额16.94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60亿元，较去年增加10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票据贴现、存放同业、债券投资、ABS、票据池等业务。

（七）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8.81亿元，法定代表人范力，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经营范围：证券经济；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1084亿元，总负债804.8亿元，资产负债率74.25%；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19.52亿元，净利润15.01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20亿元，年末债券投资余额5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31亿元，较去年减少11亿元。额度主要用于拆借、债券投资、收益凭证投资等业务。

（八）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金26亿元，法定代表人崔春，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6号1222室。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95.17亿元，总负债15.02亿元，资产负债率15.78%；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22.55亿元，净利润19.86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额度10亿元，年末基金产品投资余额10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20亿元，较去年增加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同业、金融市场等业务。

（九）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40亿元，法定代表人夏平，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21－22楼。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0年9月末，总资产808.5亿元，总负债683.0亿元，资产负债率84.49%；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18.85亿元，净利润14.14亿元。

2.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向该公司授信总额40亿元，年末同业借款、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余额39.4亿元。

3.2021年度拟申请预计额度

拟申请授信类预计额度75亿元，较去年增加5亿元。额度主要用于回购、拆借、债券投资、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类产品等业务。

（十一）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0亿元，法定代表人陈凤艳，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紫金金融中心A2号楼1、2、33、34层。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理财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